

2003 年第 239 號法律公告

《2003 年進出口(一般)規例(修訂附表 7)(第 8 號)公告》

(根據《進出口(一般)規例》(第 60 章，附屬法例 A)  
第 7(2) 條訂立)

1. 修訂附表 7

《進出口(一般)規例》(第 60 章，附屬法例 A) 附表 7 現予修訂，加入——  
“保加利亞  
馬來西亞”。

工業貿易署署長  
梁卓文

2003 年 10 月 27 日

註 釋

本公告修訂《進出口(一般)規例》(第 60 章，附屬法例 A) 附表 7。該附表列出該規例第 VI 部所指的指明國家或地方以在香港實施一項名為“金伯利進程發證計劃”的未經加工鑽石的國際發證計劃。